

《維摩詰所說經》第四十講

胡健財/110.11.21

一、課程導讀

1. 本經的最後一品稱為〈囑累品〉，囑者，囑咐事情；累者，重擔勞累。本品是釋迦佛囑咐彌勒菩薩承擔大任，令此佛法於後世得以推廣流布。
2. 佛深信末世眾生，必有樂於大法的善根，聞此善法，必得善利。
3. 不過，末法眾生有兩種不同的修行人，一是「好於雜句、文飾之事」的新學菩薩，另一則是「不畏深義、如實能入」的久修菩薩。
4. 前者對於自己沒有聽過的經典，信心不足，驚怖之餘，產生懷疑，對於善知識的護持與解說，不但不肯親近供養，有時甚至會中傷詆毀。
5. 後者也有兩個方面的毛病：一是對新學菩薩存有輕慢心，二是雖有信解，但容易「取相分別」。
6. 因此，囑咐彌勒，是希望彌勒善加護持，而彌勒承受佛旨，得佛稱許。
7. 其實，所謂「新舊」的不同，只是相對地說明學習佛法有此兩種差異，即學習經典的態度有兩種缺失，均需注意。
8. 其次，這個說法，表面上，是久修勝於新學，但各有自己的限制，則久修未必勝於新學。
9. 然則，何謂「久修」？何謂「新學」？沒有絕對的劃分，新學成久修，則有久修的缺點，久修而不知修，則依舊是新學，於是，久修新學皆是不曾入學，新學與久修的缺點同時存在，這才是學習的艱難所在。
10. 換言之，新舊不是時間的問題，學得久的人，不即是「久修」；新學的人，沒有進步，不知檢討，則永遠停留在新學，亦未可知。
11. 〈囑累品〉名為囑咐彌勒菩薩，有勞他照顧後世的修行人，但實際上，是提醒後世的修行人，需要自己注意這個學習上的問題，同時，不分新舊，同樣會出現的。
12. 然則，〈法供養品〉提出「法供養勝」，至〈囑累品〉佛囑累彌勒菩薩當應好好照顧末法菩薩道之修行者，這也是「法供養」的一種表現，即此而言，法供養有兩種型態：一是對經典之奉持，另一則是護持學習經典、講解經典的眾生菩薩。

二、〈囑累品〉第十四之（一）付囑彌勒

於是，佛告彌勒菩薩言：「彌勒！我今以是無量億阿僧祇劫，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，付囑於汝。如是輩經，於佛滅後，末世之中，汝等當以神力，廣宣流布於閻浮提，無令斷絕！所以者何？

① 未來世中，當有善男子！善女人！及天龍鬼神乾闥婆、羅刹等，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，樂於大法；若使不聞如是等經，則失善利。

② 如此輩人，聞是等經，必多信樂，發希有心。當以頂受，隨諸眾生，所應得利，而為廣說。

彌勒！	當知菩薩有二相。何謂為二？	① 一者、好於雜句、文飾之事。 ② 二者、不畏深義、如實能入。	① 若好雜句、文飾事者，當知是為新學菩薩； ② 若於如是無染無著甚深經典，無有恐畏，能入其中，聞已心淨，受持讀誦，如說修行，當知是為久修道人。
彌勒！	復有二法，名新學者，不能決定於甚深法。何等為二？	① 一者、所未聞深經，聞之驚怖生疑，不能隨順，毀謗不信，而作是言：「我初不聞，從何所來？」 ② 二者、若有護持解說如是深經者，不肯親近、供養、恭敬，或時於中，說其過惡。	有此二法，當知是新學菩薩，為自毀傷，不能於深法中，調伏其心。
彌勒！	復有二法，菩薩雖信解深法，猶自毀傷，而不能得無生法忍。何等為二？	① 一者、輕慢新學菩薩，而不教誨； ② 二者、雖信解深法，而取相分別。	是為二法。」
彌勒菩薩聞說是已，白佛言：「世尊！未曾有也。如佛所說，我當遠離如斯之惡，奉持如來無數阿僧祇劫，所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。」		① 若未來世，善男子！善女人！求大乘者，當令手得如是等經，與其念力，使受持、讀誦，為他廣說。 ② 世尊！若後末世，有能受持、讀誦，為他說者，當知是彌勒神力之所建立。」	佛言：「善哉！善哉！彌勒！如汝所說，佛助爾喜。」
於是，一切菩薩合掌白佛：「我等亦於如來滅後，十方國土，廣宣流布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，復當開導諸說法者，令得是經！」			
爾時，四天王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在在處處，城邑、聚落，山林、曠野，有是經卷，讀誦、解說者，我當率諸眷屬，為聽法故，往詣其所，擁護其人，面百由旬，令無伺求得其便者。」			

三、課程導讀

1. 因為彌勒承受佛旨，在會的其他一切菩薩亦因此發願，合力護持，這時，佛告阿難：「受持是經，廣宣流布。」阿難問言：「當何名斯經？」佛說：名為「維摩詰所說」，亦名「不可思議解脫法門」。合而言之，即是：「維摩詰所說不可思議解脫法門經」。
2. 名以表義，「佛說是經已」，大眾皆大歡喜，信受奉行。

四、〈囑累品〉第十四之（二）總結經名

是時，佛告阿難：「受持是經，廣宣流布。」		
阿難言：「唯！我已受持要者。世尊！當何名斯經？」 佛言：「阿難！是經：	① 名為：『維摩詰所說』。 ② 亦名『不可思議解脫法門』。	如是受持！」
佛說是經已，長者維摩詰、文殊師利、舍利弗、阿難等，及諸天、人、阿修羅，一切大眾，聞佛所說，皆大歡喜，信受奉行。		